附件3

需要提供的材料

各机构申报材料要按照《评估细则》顺序逐条申报，选拔时将对办学必备条件进行打分，申报材料需提交的重点内容：

1.《承担政府补贴项目培训机构申请表》(附件6)

2.申请单位资质证明复印件（一证一照）;具有法律效力的申请单位注册资本及经费来源、资产的证明文件的复印件;

3.申请承担培训任务的可行性报告，内容包括:申请单位规模、开设职业(工种)、师资配备、培训能力、培训等级、主要就业方向;（简明扼要按照，内容逐条阐述即可）

4.申请单位法人和主要行政负责人以及申请承担培训任务的教师花名册、身份证、学历证书、职业资格证书或专业技术资格证书、聘用合同、养老缴费证明的复印件;

5.理论培训场所和实训操作场地证明，包括办公、培训、实训场地自有或租赁的证明文件，培训设备清单，实训设备照片，自有场地应出具产权证明，租赁场地应出具具有法律效力的租赁契约或合同、消防安全证明材料;（相关证明复印件要清晰）

6.申请承担培训任务的工种的教学计划及教案；（未申请承担的工种不用报送）

7.学校各项规章制度，如教学、管理、安全、消防等各项制度和年度财务报告。

8.《民办职业培训学校年检报告书》（见附件5）；

9.2023年至今，招生广告备案、培训开班备案和就业统计情况。